

习近平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,分析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形势 研究部署进一步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审议《关于2019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等情况的汇报》和《关于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“回头看”情况的综合报告》

新华社北京3月27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3月27日召开会议,分析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形势,研究部署进一步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,审议《关于2019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等情况的汇报》和《关于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“回头看”情况的综合报告》。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。

3月25日,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,听取疫情防控和当前经济形势的汇报,研究当前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,决定将有关意见提请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。

会议认为,经过全国上下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努力,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重要成效,经济社会秩序加快恢复,成绩来之不易。当前,国内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正在发生新的重大变化,境外疫情呈加速扩散蔓延态势,世界经济贸易增长受到严重冲击,我国疫情防控输入压力持续加大,经济发展特别是产业链供应链面临新的挑战。要适应国内外疫情防控新形势,及时完善我国疫情防控策略和应对措施,把重点放在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上来,保持我国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态势。

会议强调,要继续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,不断巩固和拓展疫情防控成效。要毫不放松抓好重点地区疫情防控工作,继续做好医疗救治工作,加强对重症患者精准施治,最大限度提高治愈率、降低病亡率。对出院患者要做好医学观察、跟踪随访、恢复期康复工作。要完善社区防控措施,稳妥做好疫情善后工作,逐步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。湖北省要同有关省份加强对接,有序做好本地人员外出就业、外地滞留在鄂人员返鄂等工作。要继续加强北京等其他重点地区防控。要健全低风险地区及时发现、快速处置、精准管控、有效救治的常态化防控机制,落实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治疗要求,完善并及时启动相关防控预案,坚决防止疫情反弹。

会议指出,要加强对外来我国公民的关心关爱,驻外使领馆要做好领事保护、防护指导和物资保障,保护他们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。要密切跟踪和分析全球疫情走势,快速精准识别和管控风险隐患,落实入境人员集中隔离要求,安排好生活服务和健康监测。要推进疫情防控国际合作,同世界卫生组织深化交流合作,继续向有关国家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。

会议强调,要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加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。各地区各部门要坚定信心、迎难而上、主动作为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,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,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,加大宏观政策对冲力度,有效扩大内需,全面做好“六稳”工作,动态优化完善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,力争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限度,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,确保实现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。

会议指出,要加大对宏观政策调节和实施的力度。要抓紧研究提出积极应对外部冲击的宏观政策举措,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,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,适当提高财政赤字率,发行特别国债,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,引导贷款市场利率下行,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。要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政策,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和使用,加大重点项目前期准备和建设力度,发挥好再贷款再贴现、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等金融政策的牵引带动作用,疏通传导机制,缓解融资难融资贵,为疫情防控、复工复产和实体经济发展提供精准金融服务。对地方和企业反映的难点堵点问题,要抓紧梳理分析,及时加以解决,推动产业链协同复工复产达产。

会议强调,要加快释放国内市场需求,在防控措施到位前提下,有序推动各类商场、市场复工复产,生活服务业正常经营。要扩大居民消费,合理增加公共消费,启动实体店消费,保持线上新型消费热度不减。要加强国际经贸合作,加快国际物流供应链体系建设,保障国际货物运输畅通。

会议指出,要抓好农业生产和重要副食品保供稳价,抓紧组织好春耕备耕,抓好把支农政策落到实处,田间地头,加强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气象灾害防范。要继续抓好生猪产能恢复,解决好畜牧水产养殖面临的困难。要加大对脱贫攻项目开工复工进度,帮助贫困劳动力尽快返岗就业,对因疫情返贫致贫人员及时落实帮扶措施。

会议强调,要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,支持湖北有序复工复产。要加强对湖北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,制定专项支持政策,帮助湖北解决财政、融资、供

岗、促就业、保民生等工作。

会议对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和专项巡视“回头看”工作给予肯定。会议认为,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,2019年脱贫攻坚年度减贫任务全面完成,省级党委和政府责任进一步压实,深度贫困地区攻坚成效明显,“两不愁三保障”突出问题总体解决,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。实践证明,党中央关于脱贫攻坚决策部署是正确的,精准脱贫方略是符合实际的,充分彰显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优势。

会议指出,从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和专项巡视“回头看”情况看,脱贫攻坚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依然复杂,剩下都是最难的“硬骨头”,巩固脱贫成果的任务非常繁重,局部地方、有的方面还有薄弱环节和工作不足,新冠肺炎疫情带来新的困难和挑战,夺取脱贫攻坚全面胜利要付出更加艰苦的努力。各地区各部门要增强责任感、使命感、紧迫感,保持定力耐力,防止松懈、厌战思想,发扬连续作战的优良作风,坚持目标标准,坚持精准方略,坚持从严从实,保持脱贫攻坚政策总体稳定,继续加大投入力

度、工作力度、帮扶力度,全面查漏补缺,加快补齐短板弱项,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,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。

会议强调,脱贫攻坚已经进入决战倒计时,必须提高政治站位,较真碰硬狠抓工作落实。要强化政治担当,压实整改主体责任,党委(党组)领导班子特别是书记要以上率下亲自抓,把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发现的问题和专项巡视“回头看”指出的问题、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检视出的问题等统筹起来,把问题整改和脱贫攻坚日常工作结合起来,一体整改落实。要强化日常监督,盯住整改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问题不放,严肃查处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、搞数字脱贫和虚假脱贫等问题,把全面从严治党贯穿脱贫攻坚全过程。要强化组织保障,深入推进抓党建促脱贫,全面提升贫困地区基层党组织作用,注重在脱贫攻坚一线考察、识别干部。要强化成果综合运用,举一反三促进工作,结合考核、巡视发现的共性问题,完善工作机制,增强工作合力,研究做好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、“十四五”规划衔接。

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。



“万里黄河第一隧”全面复工 正式进入“穿河”模式
3月27日,济南黄河隧道工程施工人员在施工现场。由中铁十四局集团施工的“万里黄河第一隧”——济南黄河隧道工程全面复工。
新华社记者王凯摄

今日视点

长线资金加码A股 跟不跟?

国内疫情防控取得了阶段性重要成效。国家统计局工业司副司长张卫华表示,当前,国内疫情已得到有效控制,复工复产进度逐日加快,经济社会秩序正在有序恢复。下阶段,疫情造成的短期冲击将逐步缓解,工业企业效益状况将得到有效改善。

不少机构也因此看好A股市场。近期摩根士丹利的一份研报显示,全球资本市场因新冠病毒而动荡,中国将成为“资产避风港”,并将中国股市上调至“超配”。

第三,长线资金进场有其自身保值增值的需求。

作为超大规模的资金,其投资运作要遵循自身特点和运用原则。我们知道社保基金投资运作的基本原则是,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性、流动性的前提下,实现基金资产的增值。保险资金也同样是在首先保证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,努力追求资金运用的收益性。

目前来看,在“房住不炒”的调控基调下,房地产已不再是抢手的硬通货,其他部分可投入资产或风险提升,或是不同程度的收益下滑。在这一阶段,投资A股市场成为超大规模资金的理性选择。从目前保险和社保基金入市动作频频来看,似乎也证实了A股目前已符合该类长线资金的入市条件。

基于以上三大信号,投资者可以发现目前配置A股是价值投资的理性选择。A股市场经过前期的下跌,现在正在震荡磨底,不具备大幅下跌的条件。因此投资者在市场底部区域要保持信心和耐心,通过配置优质的股票和基金,抓住市场长期的机会。

其次,疫情对中国影响逐步消散,经济回稳增长可期。

维护市场秩序 证监会发布十六种监管措施

■本报记者 侯捷宁

3月27日,证监会发布《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》(简称《实施办法》),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《实施办法》明确了十六种常见的监督管理措施类型,同时指出,违法行为依法应当予以行政处罚的,不得以监督管理措施替代行政处罚。

证监会表示,监督管理措施(简称“监管措施”),具有及时纠正不法行为、防范风险蔓延和危害后果扩散的作用,是金融监管的重要手段。2008年,为规范该项职权的行使,证监会出台了《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(试行)》(简称《2008年试行办法》),对监管措施的范围、适用原则、种类、实施程序等作了规定,在规范监管措施实施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。但是,规则运行已有十余年,期间资本市场出现了一些新情况、新问题,证券法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也对监管措施提出了一些新的要求。此次制定《实施办法》,主要是结合实践中反映出的突出问题及新的制度要求,在2008年试行办法的制度框架下进行适度调整,并以规章形式正式对外发布。

《实施办法》主要包括五方面内容:一是明确监督管理措施的种类和设定,经梳理现有制度规则,列明十六种常见的监督管理措施类型,并以“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其他监督管理措施”作为兜底,为后续出现新的监管措施类型预留空间。同时,新增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的“限制作为特定对象认购证券”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“责令暂停或者终止并购重组活动”两类措施。

此外,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,加强自我规范,明确证监会规章以外的规范性文件不得设定监管措施。

二是明确监管措施的适用,规定监管措施可以单独适用,也可以合并适用,明确违法行为依法应当予以行政处罚的,必须进行行政处罚,不得以监督管理措施替代行政处罚。

三是明确实施监督管理措施的通用程序,实施监管措施应当有充分的证据、依据,采取部分监督管理措施的,应当履行事先告知程序,并可以通报相关单位。

四是明确各类监管措施的具体实施程序,包括实施步骤、方式、纠正目标、时限等内容,提高监管行为的规范化水平。

五是明确作出监管措施决定的要求,实施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监管措施决定,违法行为在二年内未被发现的,不再采取监管措施。明确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内容、公开要求、送达程序等。

自我规范,明确证监会规章以外的规范性文件不得设定监管措施

■本报记者 徐天晓 邢萌

3月27日,中国工商银行发布2019年业绩报告。中国工商银行实现总资产突破30万亿元;实现营业收入7760.02亿元同比增长7%;实现净利润3133.61亿元,同比增长4.9%。

工行行长谷澍在工行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,工行推出了多项措施积极应对疫情,对资产质量和稳健经营有信心。疫情期间工行落实好延期还本付息政策,已对1086万户企业办理贷款展期或者续贷,其中小微企业客户共计1.72万户。

年报显示,2019年工商银行资产质量持续改善,不良率连续十二个季度下降。

得益于良好的盈利水平,根据该行董事会建议,工商银行2019年度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936.64亿元,即每10股税前分派2.628元。

2019年,工商银行各项贷款比2018年年末增加1.34万亿元,增长8.7%。债券投资增加8138亿元,增长13.5%。主承销境内债券1.52万亿元,排名市场第一。

在小微和民营金融服务方面,工商银行依托金融科技加快产品创新,提升服务覆盖面和便利性。2019年年末,工商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比2018年年末增加1614亿元,增长52%,客户增加15.3万户;当年累放贷款平均利率4.52%,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下降1个百分点以上。民营企业贷款增加1754亿元,增长10%。设立工银新动能产业基金,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支持力度,助推科创企业发展。统筹推进产业扶贫、教育扶贫、健康扶贫、消费扶贫,金融精准扶贫贷款达1704亿元。

谷澍表示,工行对疫情防控相关企业提供融资支持超1500亿元,向央行名单内的重点企业发放贷款超300亿元,工行主承销抗疫相关债券40支主承销金额达990亿元,居于市场首位。

谷澍表示,目前向工行提出贷款延期申请的小微企业仅占工行总贷款户的5%左右。

6家券商纳入首批并表监管试点范围 专家认为有利于提升优质券商资本使用效率

■本报记者 侯捷宁

3月27日,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,经行业互评和外部专家评审,证监会决定将中金公司、招商证券、中信证券、华泰证券、中信建投、国泰君安6家证券公司纳入首批并表监管试点范围。此外,证监会将持续跟踪、评估试点效果,始终秉持审慎监管理念,合理、稳步推进试点进程。

据该负责人介绍,近年来,境内资本市场持续发展,部分证券公司逐步出现集团化经营发展态势,有必要将行业风险管控边界从母公司层面扩展至合并报表视角,以利于更全面、及时、有效地评估风险,促进行业持续稳健发展。在当前疫情环境下,也有利于中介机构更好服务资本市场和实体经济。2016年6月份,证监会修订了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》(简称《风控办法》),要求证券公司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,并提出推动并表监管的中期安排。2017年4月份,根据部分证券公司申请,证监会启动证券行业并表监管试点前期工作。

银河证券首席经济学家刘铮在接受《证券日报》记者采访时表示,这个消息对券商来说是一个利好,意味着监管的放松,让机构自己去判断适合做什么业务,随着市场的进一步开放,券商也必须要提升自身的抗风险能力。特别是4月1日就开始取消券商的外资持股比例限制,证券业的竞争加剧,尽快与国际接轨,有利于提升优质券商的资本使用效率,满足差异化发展需求也是当前国内券商的重点工作。

今年1月23日,证监会发布了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》(简称《计算标准》),并于2020年6月1日正式施行。《计算标准》结合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,将“连续三年A类A级及以上的企业依法高效利用交易所债券市场融资,同时加大力度压实中介机构责任,进一步对中介机构在公司债券承接、申报、发行、存续期管理等业务中的执业行为依法依规执行相关标准要求。下一步,深交所将继续坚决落实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债券发行上市审核制度,坚持‘申报即纳入监管’原则,督促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履职尽责,充分发挥‘看门人’作用,着力加强源头风险控制,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,切实维护规范有序的债券市场环境生态,更好促进交易所债券市场高质量发展。”

稳健的货币政策 要更加注重灵活适度

■本报记者 侯捷宁

3月27日,证监会发布《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》(简称《实施办法》),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《实施办法》明确了十六种常见的监督管理措施类型,同时指出,违法行为依法应当予以行政处罚的,不得以监督管理措施替代行政处罚。

证监会表示,监督管理措施(简称“监管措施”),具有及时纠正不法行为、防范风险蔓延和危害后果扩散的作用,是金融监管的重要手段。2008年,为规范该项职权的行使,证监会出台了《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(试行)》(简称《2008年试行办法》),对监管措施的范围、适用原则、种类、实施程序等作了规定,在规范监管措施实施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。但是,规则运行已有十余年,期间资本市场出现了一些新情况、新问题,证券法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也对监管措施提出了一些新的要求。此次制定《实施办法》,主要是结合实践中反映出的突出问题及新的制度要求,在2008年试行办法的制度框架下进行适度调整,并以规章形式正式对外发布。

《实施办法》主要包括五方面内容:一是明确监督管理措施的种类和设定,经梳理现有制度规则,列明十六种常见的监督管理措施类型,并以“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其他监督管理措施”作为兜底,为后续出现新的监管措施类型预留空间。同时,新增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的“限制作为特定对象认购证券”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“责令暂停或者终止并购重组活动”两类措施。

此外,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,加强自我规范,明确证监会规章以外的规范性文件不得设定监管措施。

二是明确监管措施的适用,规定监管措施可以单独适用,也可以合并适用,明确违法行为依法应当予以行政处罚的,必须进行行政处罚,不得以监督管理措施替代行政处罚。

三是明确实施监督管理措施的通用程序,实施监管措施应当有充分的证据、依据,采取部分监督管理措施的,应当履行事先告知程序,并可以通报相关单位。

四是明确各类监管措施的具体实施程序,包括实施步骤、方式、纠正目标、时限等内容,提高监管行为的规范化水平。

五是明确作出监管措施决定的要求,实施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监管措施决定,违法行为在二年内未被发现的,不再采取监管措施。明确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内容、公开要求、送达程序等。

深交所:压实市场中介机构责任 建设交易所债市良好生态

■本报记者 姜楠

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“四个敬畏、一个合力”理念要求,深交所于2019年10月份发布《关于“申报即纳入监管”相关自律监管措施问题解答》,明确证券公司开展公司债券业务过程中,因以往执业行为可能触发“检查/自查措施”或“暂停受理或办理相关业务”等措施的具体情形。

自问答发布以来,在交易所发行审核、存续期监管和各地证监局日常监管中,出现部分证券公司以往执业过程中存在如下问题及受处理情形:一是在债券承销业务中未勤勉尽责,未充分核查公开发行人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,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;二是在尽职调查中未勤勉尽责,未能发现发行人财务数据存在的虚假记载等违法违规行为,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、行政处罚;三是因未对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审慎核查,发生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不准确等违规行为,被多次采取出具警示函、责令改正等行政监管措施。针对上述情形,为强化监管合力,深交所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统一部署开展监管联动,对相关证券公司采取自查、暂停受理或办理相关业务的自律监管措施。

新证券法正式施行后,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率先实施注册制

深交所全力支持企业依法高效利用交易所债券市场融资,同时加大力度压实中介机构责任,进一步对中介机构在公司债券承接、申报、发行、存续期管理等业务中的执业行为依法依规执行相关标准要求。下一步,深交所将继续坚决落实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债券发行上市审核制度,坚持‘申报即纳入监管’原则,督促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履职尽责,充分发挥‘看门人’作用,着力加强源头风险控制,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,切实维护规范有序的债券市场环境生态,更好促进交易所债券市场高质量发展。